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在 2024 年度勤勉地履行了职责，独立、谨慎、认真地行使了公司赋予的权利，到公司现场走访、调研，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时反馈、发表意见并审慎表决，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李新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现任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管委会委员、执业律师，曾任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科员、副主任科员、四川英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除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未在公司或其主要股东、附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4 年度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2 次股东会。本人出席相关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任职状态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李新卫	在职	5	2	3	0	0	否	2

本人在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会议情况和资料，认真审阅会议的各项议案，详细了解公司整体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议上，本人积极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交流讨论，及时了解公司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情况，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力求对全体股东负责。

2024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未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就公司相关事项开展会议，本人积极参加会议，恪尽职责，履行相关职责。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按照规定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关联方往来情况、重要经营事项等，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建议、予以督促，对财务报告和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发表审阅意见，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规定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拟定、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均出席会议。本人恪尽职守，对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行使表决权，履职所需资料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公司报送的各类文件本人均会认真仔细阅读，并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状况以及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在对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等情况深入了解的前提下，适时提出合理化建议，助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年报审计期间，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审计风险分析及应对、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人员配备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关注审计过程，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五）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不定期实地考察等形式，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现场的核查和监督，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

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认真审阅每一份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通过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查阅会议记录等及时进行调查，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3、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股东权益等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

（七）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通过出席公司股东会的方式积极了解中小股东的关注点、诉求和意见；同时，在日常履职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积极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2024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本人认为相关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编制了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本人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本人认为，根据已知信息，公司年度审计师在执业资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公司履行的相关选聘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六）股权激励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本人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准则，勤勉尽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独立的原则，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对上市公司加强监管的文件，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新卫

2025 年 4 月 21 日